

康橋國際學校林口校區小學部 112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：本校教師甄選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
二、甄選類科與名額

- (一)級任教師：1 名
- (二)自然代理教師：1 名

三、報名資格

- (一)級任教師
 - 1.須具有國民小學教育階段合格教師證書，且無教師法第 14 條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33 條情事者。
 - 2.男性報考人員需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。
- (二)自然代理教師
 - 1.自然相關科系畢業，具國小教學經驗者佳。
 - 2.男性報考人員需已服完兵役或無兵役義務者。

四、報名時間與方式

- (一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23 時 59 分止。
- (二)報名方式：填寫「林口康橋教師簡歷表」Mail 至 sharonchang@kcislk.ntpc.edu.tw

五、甄選方式

- (一)初審：採書面審查方式，依據報名資料進行書面審查，初審通過者，方得進入複試。
- (二)複試
 - 1.複試時間：初審後即約定面試時間
 - 2.複試地點：林口康橋國際學校(新北市林口區興林路 55 號)
 - 3.複試方式：包含試教及口試
 - (1) 試教
 - A. 試教時間為 10 分鐘，試教前 30 分鐘抽題準備、無須撰寫教學設計。
 - B. 試教範圍：
 - (1)參加級任教師應試者，自選國語文領域或數學領域，教材為康軒版五上教材。
 - (2)參加自然代理教師應試者，教學演示科目五年級自然，康軒版五上教材。
 - C. 現場僅提供白板、白板筆及課本使用，其餘教具一律不提供。
 - D. 試教過程請適時使用板書。
 - E. 應試者得視課程設計自備教具，教具準備、擺放時間不算在 10 分鐘內。
 - (2) 口試：
 - A. 口試時間為 10-15 分鐘（含 1 分鐘自我介紹）。
 - B. 口試範圍包括教育理念、班級經營、學生輔導、教學知能…等。
 - C. 應試者可自行準備個人相關檔案資料。

六、錄取公告

- (一)公告時間：電話通知。

(二) 報到時間：錄取人員應於錄取後隔日持相關學經歷證件正本，至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（將檢核書面審查所附所有資料之正本，檢核後發還），並完成112學年度回聘作業，逾期等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者依序遞補。逾時者視同棄權，不得異議。

七、本簡章經本校教師甄選委員會審議通過，並陳小學部校長核定後實施。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規辦理，如有補充事項得修正之，並公告於本校網站。

八、其他：有關教師甄選的相關問題，請聯絡林口康橋國際學校小學部教務處張主任(02)8512-8069、茆組長(02)8512-8030 或 mail 至 sharonchang@kcislk.ntpc.edu.tw

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2 月 1 8 日

【附件一】 康橋國際學校林口校區小學部

教師個人簡歷表

一、個人基本資料：

編號： 號

姓名	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請貼照片
戶籍地址			身分證字號		
通訊地址			聯電絡話	(H) (手機)	
			E_mail		
學 歷	大學	學院	系		
	大學	學院	研究所		
教師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合格教師證書(字號：)				
專長或特殊表現	1.	2.	3.		
/經歷學校 /職 稱 /服務起迄 (盡量寫清楚)	1.		4.		
	2.		5.		
	3.		6.		
目前服務單位/職務					

教師甄選簡要自傳

一、教學理念：

二、曾任科任或擔任導師年級：

三、班級經營：

四、專長及興趣：

五、其他：
